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关于印发2023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

目标任务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

永川府办发〔2023〕10号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《2023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目标任务责任分解方案》已经区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并提出以下工作要求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一、高度重视，抓好落地落实。今年是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，各部门、各镇街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认真落实市委六届二次全会精神和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深入实施永川“2235”总体发展思路，提高政治站位，勇于担当作为，把抓好各项重点工作任务，作为落实区委、区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实际行动，唯实争先，在工作中不畏难、不推诿、不懈怠，全力以赴完成政府工作报告各项目标任务，以实干兑现承诺、用实绩取信于民。

二、压实责任，精准细化分解。各单位、各部门要严格按照任务分工，研究制定《政府工作报告》重点工作任务的具体落实方案，进一步细化量化指标、按月倒排全年时序进度，切实做到目标量化、分工明确、责任清晰。责任单位要充分发挥协调抓总作用，对照目标任务，明确时间表、路线图、责任人，定期检查、每月调度。配合单位要主动作为、密切配合，强化与责任单位沟通协调，积极承担相对应的工作任务，形成齐抓共管的工作合力。

三、强化调度，严格督查考核。区政府已将各项任务目标完成情况纳入2023年度经济社会发展实绩考核。区政府办公室将把2023年《政府工作报告》重点工作的推进完成情况作为年度督查工作的重中之重，采取集中督查和专项督查、定期督查和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，一月一督查、一季一汇总，对未按时限和要求完成的定期通报，对督查中发现的不落实、慢作为等问题，严肃追责问责，确保高质量高标准完成各项目标任务。

 重庆市永川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 2023年2月1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2023年区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目标任务

责任分解方案

一、主要经济指标

1.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%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相关部门。

2.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%左右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相关部门。

3.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0%左右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相关部门。

4.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%左右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相关部门。

5.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%左右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；配合单位：区税务局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、各非税执收单位、各镇街。

6.城乡居民收入增长快于经济增长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财政局、各镇街。

二、重点工作任务

（一）扩内需稳增长，在促进经济恢复提振上展现新作为

7.坚持“亩均论英雄”，强化“双招双引”，围绕“5+3”产业体系，紧盯头部企业，以“虎口夺食”的勇气，打好链长制招商、驻外招商、以商招商、基金招商“组合拳”，努力引进一批含金量足、含绿量多、含新量高的大项目好项目，力争协议引资1000亿元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招商投资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委组织部、各招商责任体系成员单位。

8.大力开展抓项目促投资专项行动，用好专项债和产业引导基金，拓展市场化投融资渠道，以“大融资”推动“大投资”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金融办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等。

9.开工建设市域（郊）铁路永川线（C4线）、汉达精密等项目78个，建成投产长城汽车技改扩能、普康医疗器械产业园等项目64个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等。

10.抢抓“政策包”，策划“项目包”，谋划储备自动驾驶科技创新产业基地、西部欢乐城旅游度假区等重大前期项目16个，形成“谋划一批、开工一批、在建一批、投产一批”的良好局面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等。

11.积极引进国际国内高端品牌，推动永川里**·**奥特莱斯、京东居家（永川）线下体验店开业运营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、区文化旅游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中山路街道。

12.加快打通华茂中心—协信星光广场—永川里**·**奥特莱斯—世通大厦—会展中心等消费载体通道，打造永川CBD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。

13.积极开展消费节、品牌展、房交会等消费促进活动，支持住房改善、新能源汽车、养老服务等消费，释放群众消费需求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民政局、区经济信息委等。

14.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。

15.着力稳物价，让群众敢消费、愿消费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商务委、区财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。

16.改造提升“唐街”、爱情购物广场等特色商业街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城市管理局等。

17.提档升级华茂风情街、万达夜间星空集市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文化旅游委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中山路街道等。

18.打造“永川里”川字美食街，培育集住宿、餐饮、购物、休闲为一体的夜间消费场景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文化旅游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。

19.扩容提质健康、养老、托育、家政等服务消费，加快发展“四首”经济、共享经济、新个体经济等业态，塑造高端化、大众化并存的多元消费场景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、区民政局、区卫生健康委、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新城建管委等。

20.深入开展中缅通道建设研究，规划论证成渝铁路支线进综合保税区、港桥产业园，深度融入渝新欧、渝满俄、西部陆海新通道等国家战略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交通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永川综保区筹建办、港桥产业促进中心等。

21.推动永川港区建设，依托长江黄金水道，加强与沿江港口和口岸合作，加快融入长江经济带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交通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林业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商务委、区农业农村委。

22.封关运行永川综合保税区，入驻运营项目10个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综保区筹建办。

23.加快打造重庆重要的现代制造业进出口加工基地、辐射渝西川南地区的开放平台、西部地区独具特色的服务贸易示范基地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综保区筹建办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区商务委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等。

24.加快推进自贸联动创新区、海峡两岸产业合作区建设，搭建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产能合作平台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发展改革委。

25.发挥服务贸易创新试点、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等政策优势，延长利勃海尔、埃斯维（SW）等企业链条，努力扩大利用外资，力争进出口贸易额突破100亿元，实际使用外资实现翻番、达到2000万美元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经济信息委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、永川综保区筹建办等。

26.坚持以数字化改革引领系统性改革，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和市域治理体系数字化重塑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新城建管委等。

27.实施国企提效增能行动，推动永高新集团、永发展集团创新发展、做大做强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国资管理中心。

28.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，强化事前评估、事中监控和事后评价，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29.坚持“两个毫不动摇”，把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结合起来，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，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商务委、区工商联、区司法局等。

30.深化区领导联系服务重点企业制度，发挥“企业吹哨**·**部门报到”机制作用，切实为民营企业解难题、办实事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、区商务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行政服务中心等。

31.开展民营企业“龙头引领”行动，大力培育创新型民营企业，力争民营经济增加值占比达到75%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工商联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行政服务中心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等。

32.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用好“渝快办”“渝快政”平台，完善“永企惠”功能，构建水电气讯“一站式”服务平台，建立“无证明查询核验”系统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行政服务中心；配合单位：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信息化服务中心、区经济信息委、区水利局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等。

33.深入推进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改革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等。

34.深化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联合执法检查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司法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商务委等。

35.推进惠企政策“免申即享”，清除各类隐性门槛和市场进入壁垒，让“办事不求人、办事很方便”成为永川鲜明标识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财政局、区金融办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、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行政服务中心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住房城乡建委等。

（二）加快产业升级，在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上实现新突破

36.以高端汽摩生态产业园建设为重点，大力发展汽车摩托车产业，聚焦新能源化、智能网联化方向，整合长城汽车、百度公司等企业优势，开展整车制造、智能座舱设备等产品研发、生产制造，建成投产太平洋精工一期、豪斯特等项目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；配合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37.以新材料产业园建设为重点，大力发展新能源产业，布局锂电池、氢能源、光伏、页岩气等产业链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38.新增产气井40口以上，日产能达300万方以上，打造深层页岩气开发示范区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。

39.以生物技术产业园建设为重点，大力发展生物医药及大健康产业，聚焦前沿领域，加强与国药集团、GE中国、新领先等领军企业合作，推动生物技术、康复器械、新康养服务等加快发展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40.电子信息产业，聚焦智能终端及配套、电子元器件、新型显示等领域，壮大规模、延伸链条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；配合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。

41.智能装备产业，着力发展能源装备和动力装备，推动星星冷链、动投轨道交通等项目达产放量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。

42.智能家居及材料产业，重点发展新型建材、卫浴及配套等领域，开工建设新明珠西南绿色智能生产基地，加快建设东鹏智能家居产业园（三期）等项目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三教产业促进中心。

43.特色消费品产业，依托理文纸业加快发展纸制品后加工产业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港桥产业促进中心。

44.推动组建西南食品研究院和豆豉集团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三教产业促进中心。

45.民用航空产业，瞄准整机制造、无人机等细分领域招引头部企业，推动产业集群发展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、区招商投资局。

46.实施规模工业研发机构三年倍增计划、中小企业“专精特新”发展计划，新增创新型中小企业300家、市级“专精特新”企业20家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科技局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47.推动重点企业“上云用数赋智”，加快装备换芯、机器换人、生产换线、管理上云，实施企业智能化改造50家，新增“上云上平台”企业30家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大数据发展局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48.积极推动长城摩卡新能源车和技术研发中心等项目落地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；配合单位：区科技局、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发展改革委等。

49.加快开通智慧高速道路测试，推动自动驾驶环卫、物流配送等项目在西部率先开展商业化运营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交通局、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公安局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商务委等。

50.加速集聚京东、白犀牛、酷哇等智能网联项目，创建国家L3级智能网联汽车准入管理试点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公安局等。

51.加快建设“一城两基地五中心”，实现“全域开放、全城运营、全场景覆盖”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；配合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交通局、区公安局等。

52.充分发挥西部科技影视基地集聚效应，依托中国人民大学文化科技园和达瓦科技等链主企业，加快引进虚拟拍摄、虚拟数字人、数字藏品等产业，完成永川首部科技影视作品拍摄，高水平打造“元宇宙+文旅”“元宇宙+自动驾驶”等示范应用场景，高质量建设国家科技与文化融合示范基地，打造“元宇宙”示范城、科技影视名城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文化旅游委、区科技局等。

53.落实软件信息服务业“满天星”行动计划，围绕软件外包、数据服务、KPO等定向发力，推动呼叫中心向“智能客服”“数据服务”加速转型，建成重庆云谷大数据中心，推动席位总量突破2万席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。

54.加快打造西部数字产业基地，力争数字经济营业收入达450亿元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。

55.启动编制《西部欢乐城国家级旅游度假区规划》，开发城市休闲游、特色乡村游、工业旅游等新业态，打造全域旅游升级版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；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商务委、各镇街。

56.做好松溉古镇保护性开发二期项目前期工作，启动国家4A级景区创建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；配合单位：松溉镇。

57.建成投用渝西旅游集散中心、茶山竹海森林露营基地，加快打造茶山竹海生态康养度假区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林业局、茶山竹海街道。

58.探索以VR、AR等技术赋能乐和乐都，启动国家5A级景区创建，建设未来乐园，培育旅游热点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新城建管委。

59.加快组建产业母基金、天使基金，开业运营华夏银行永川支行，力争全区存贷款规模突破2000亿元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金融办；配合单位：人行永川中心支行、永川银保监分局。

60.引导金融机构支持科技创新和绿色发展，争创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重点区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金融办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科技局、人行永川中心支行。

61.大力支持企业上市，力争实现海彧瑞友、江通建材、万学教育申报IPO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金融办；配合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。

62.建成投用会展中心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。

63.精心筹办西部职业教育峰会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。

64.精心筹办中国科技影视高峰会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。

65.精心筹办第十届国际茶文化旅游节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。

66.高水平组织参加智博会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。

67.高水平组织参加西洽会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。

68.让会展经济成为永川发展新名片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。

（三）推动城乡融合，在促进区域协调发展上迈出新步伐

69.科学编制国土空间分区规划，启动全区控详规、专项规划及12个镇国土空间规划编制，完善“多规合一”国土空间规划体系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。

70.加快推进科技生态新城片区设计及首开区12平方公里控详规编制，启动建设首开区路网、智汇湖等项目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。

71.加快推进北山片区城市更新项目，努力打造国家级城市更新示范区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。

72.全面推进生活垃圾分类，新增集中收集点40个、垃圾分类厢房20个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。

73.持续推进“增绿添园”“增花添色”行动，建成跳蹬河、胜利河片区线性公园，加快建设望城坡、桃花山“城市田园”，建设山城花境10处，提高区树、区花覆盖率，加快建设现代化田园城市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；配合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、区林业局、有关镇街。

74.强化“马路办公”“一街四方”工作机制，常态化推动城市体检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。

75.持续开展违法建设整治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。

76.持续开展“生命通道”清障行动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；配合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消防救援支队、区公安局、各镇街。

77.巩固提升国家卫生城区创建成果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商务委、各街道。

78.强化党建引领物业矛盾纠纷化解，提升城市社区治理能力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委组织部、区委政法委。

79.迭代升级永川“城市大脑”，巩固智慧交通、智慧医疗试点成果，集成市政、环保、应急等智慧应用系统，加快打造新型智慧城市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大数据发展局；配合单位：区交通局、区卫生健康委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应急局、区新城建管委等。

80.加快城西片区路网、化工片区路网、箕山路改扩建等项目建设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；配合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。

81.实施永川城区至港桥产业园南北快速通道等工程，持续完善城乡交通基础设施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交通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。

82.启动建设城区四水厂、三教水厂、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国家试点项目，加快推进渝西水资源配置、水源工程、三峡后续、移民后扶等水利工程建设，开展长征渠引水工程前期工作，完成和平水库扩建，加强山坪塘整治，改造农村供水管网50公里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水利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。

83.开工建设铜梁1000kV特高压变电站500kV送出工程（永川段）、永川500kV变电站220kV送出工程（二期）等项目，建成投运永川500kV输变电站项目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。

84.加快推进临江至港桥输气管道等项目，实施农村天然气入户5000户，切实增强城乡能源保障能力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、相关镇街。

85.全面落实粮食安全责任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区水利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各镇街。

86.加强耕地保护，坚决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，防止“非粮化”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规划自然资源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、各镇街。

87.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0万亩，打造“一带三心”现代粮油示范片，规划建设“三江粮仓”现代农业产业园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；配合单位：相关镇街。

88.壮大茶叶、食用菌、名优水果“一主两辅”农业产业体系，加快建设机械化茶叶示范园、制袋菌丝培育中心、高端设施蔬菜基地，建成中国水稻研究所西南水稻研究中心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。

89.大力发展农产品加工业，完善“基地+电商+农民”产销机制，促进农业“接二连三”，启动实施国家“一二三”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（板桥）综合提升项目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；配合单位：相关镇街。

90.扩面农村“三变”改革，纵深推进“三社”融合，深化农村宅基地制度改革，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试点，健全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，力争村集体经营性收入增长10%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供销社等。

91.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持续做好精准监测帮扶，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；配合单位：各镇街。

92.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，统筹“五网三院”建设，持续开展“五清理一活动”专项行动，建设清洁示范院落50个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水利局、区经信委、区民政局、区文化旅游委、区住房城乡建委等。

93.启动黄瓜山乡村振兴示范区建设，高质量打造市级美丽宜居示范镇、巴蜀美丽庭院示范片，实现乡村让人们更向往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；配合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。

（四）强化区域联动，在推动双城经济圈建设上干出新业绩

94.推动江泸北线高速（永川段）建成通车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交通局。

95.加快建设渝昆高铁（永川段）、永璧高速、永津高速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交通局。

96.加快建设川渝天然气千亿立方米产能基地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。

97.力争开工建设永自高速、成渝高速公路扩容等项目，扎实做好大足至永川高速、永川朱沱至合江白沙快速通道等项目前期工作，促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交通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、有关镇街。

98.建成泸永江100万亩优质粮油及稻田综合种养产业带（三期）、100万亩优质茶叶产业带（三期）、50万亩长江中上游晚熟龙眼荔枝产业带（三期）、1.5亿袋食用菌产业带（一期），打造现代高效特色农业产业带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；配合单位：相关镇街。

99.充分发挥区域内汽摩整车及零部件产业优势，深化汽车领域合作，举办永川**·**龙泉驿**·**蒲江汽摩零部件及电子信息产业供需对接、泸永江装备产业对接等活动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等。

100.务实推进“泸内荣永”国家高新区产业联盟合作事项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。

101.探索建立区域汽车产业联盟、泸永江产业技术创新联盟，建设永川—蒲江中德产业合作示范园、永川—龙泉驿产业协同发展示范区，争创川渝两省市第二批产业合作示范园区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科技局等。

102.联合泸州先行先试建设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试验区，组织开展第四届川南渝西课博会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教委。

103.完成《泸永江融合发展示范区三年行动计划》，编制《川南渝西融合发展试验区发展规划》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。

104.开展“川渝携手**·**春风送岗”行动，促进川渝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充分就业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。

105.推进跨区域医联体、专科联盟建设和跨区医师多点执业，促进优质医疗资源共享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。

106.协同推进医保基金监管、参保数据跨省共享运用和工伤保险异地就医直接结算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医保局。

107.优化与毗邻地区重大灾害、防汛抢险等应急联动机制，加强早期监测预警、物资储备信息共享，开展泸内荣永跨区应急联动合作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应急局。

（五）推进科教兴区，在培育发展动能上厚植新优势

108.强化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，新增公办幼儿园6所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教委。

109.强化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教委。

110.加快推进萱花中学凤凰湖校区、旺龙湖红旗小学建设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；配合单位：区财政局、区教委、区发展改革委。

111.强化高中教育多样化特色发展，加快永川中学一流高中建设，探索建立创新拔尖人才培养实践基地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教委。

112.深化教育领域综合改革，深入推进“双减”，落实区管校聘、教师交流轮岗制度，推进卧龙初中、中山小学办学体制改革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教委。

113.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教委。

114.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，培养高素质教师队伍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教委。

115.统筹推进职普融通、产教融合、科教融汇，实体化运行西部职教集团，升级打造职教4.0版本，加快建设重庆现代制造职业学院、重庆城市职业学院新校区、永川职教中心二期等项目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。

116.探索推进重庆技术大学、重庆文理学院新校区、重庆电子工程职业学院永川校区建设，有序推进中职、高职、职业本科、应用型本科贯通培养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。

117.坚持产城职创融合发展，引导职业院校面向产业链创新链设立专业，推广共享师资平台，扩大“双师”型教师队伍规模，争创全国产教融合试点，加快建设“成就工程师的城市”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118.进一步发挥永川国家高新区优势，构建权责清晰、精简高效的运行体系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。

119.深入推进“科创中国”试点城市建设，提质建设环重庆文理学院创新生态圈，加快建设永川科技创新中心、旺龙湖院士专家基地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；配合单位：区科协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。

120.支持香港中文大学（深圳）城市地下空间及能源研究院重庆分院申报院士工作站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；配合单位：区科协。

121.加快新领先重庆研究院、重庆交通大学永川研究院、西南大学生物技术研究院等研发机构建设，启动建设中国西部宠物大健康产业基地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新城建管委。

122.新增市级以上研发平台10个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。

123.新增高新技术企业30家、科技型企业100家，全社会研发投入强度达到2.5%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、区新城建管委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124.深入实施“揭榜挂帅”项目，加快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。

125.推进科技成果转化5项以上，技术合同交易金额1亿元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。

126.研究制定支持科技创新政策措施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。

127.推广知识价值、商业价值信用贷款，激发科技创新活力，新增知识价值信用贷款2亿元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金融办；配合单位：区科技局。

128.强化企业科技创新主体地位，发挥科技型骨干企业引领作用，营造中小微企业成长良好环境，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。

牵头领导：宋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科技局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金融办、区人力社保局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129.充分发挥物流分拨中心、销售服务中心作用，打造全市重要的服务贸易示范基地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商务委；配合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永川综保区筹建办。

130.深入实施“逐浪奔永”人才集聚工程，力争引育高层次人才400人、高技能人才500人，入选“重庆英才”6人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委组织部。

131.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，打造永川“人才日”品牌，真心爱才、悉心育才、倾心引才、精心用才、用心留才，培养造就更多一流科技领军人才、青年科技人才、卓越工程师和大国工匠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委组织部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科技局、区新城建管委、区经济信息委、各产业促进中心等。

（六）发展社会事业，在增进民生福祉上取得新成效

132.落实共同富裕政策措施，实施中等收入群体倍增计划，优化收入分配格局，探索知识、技术、管理、数据等要素价值实现形式，鼓励通过土地、资本等使用权、收益权增加财产性收入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、区市场监管局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金融办、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科技局。

133.保障低收入人群稳定增收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；配合单位：区民政局、区农业农村委等。

134.大力发展慈善等公益事业，让共同富裕看得见、摸得着、真实可感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。

135.大力实施“春风行动”，有序开发公益性岗位，拓宽高校毕业生、农民工、退役军人、困难群众等重点群体就业渠道，加强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，确保城镇新增就业2.4万人以上、城镇调查失业率控制在5.5%以内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；配合单位：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区民政局。

136.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，做强“永创汇”双创品牌，激发创新创造潜力，新增市场主体1万户以上，带动就业2万人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科技局。

137.实施全民参保计划，推动社保体制由制度全覆盖到法定人群全覆盖，力争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保持在95%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人力社保局。

138.力争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保持在95%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医保局。

139.完善大病保险和医疗救助制度，落实异地就医直接结算，推进长期护理保险提质扩面，支持“重庆渝快保”发展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医保局。

140.深化“一门受理、协同办理”社会救助综合改革，简化救助流程，提升救助能力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；配合单位：各镇街。

141.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，抓好残疾人意外伤害保险工作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残联。

142.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妇联。

143.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，发展普惠型养老服务，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网络，提升农村养老机构能力，持续开展爱心养老“三助”服务，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、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，让所有老年人安享晚年、颐养天年。

牵头领导：王寒峰。

责任单位：区民政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、区医保局、各镇街。

144.加快重庆血液中心永川分中心、重庆中新肿瘤医院（二期）等项目建设，积极推进区人民医院、区疾控中心创建“三甲”，打造国家区域医疗中心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。

145.推进紧密型城市医联体试点及医共体“三通”建设，提升公立医院管理效能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。

146.推动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改革，力争启动区疾控中心迁建工程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疾控中心。

147.强化医保基金监管，构建跨区域联动医保基金安全防控机制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医保局。

148.提档升级区域中心卫生院6家，创建国家卫生镇3个、市级卫生村3个、区级卫生村10个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。

149.优化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，落实国家生育政策，切实降低生育、养育、教育成本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教委。

150.促进中医药事业传承创新发展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。

151.开展爱国卫生运动，倡导文明健康生活方式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委宣传部。

152.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，持续选树道德模范、最美家庭等先进典型，培育时代新风新貌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委宣传部、区妇联、区文联等。

153.积极创建国家一级图书馆，启动永川美术馆建设，免费开放文化馆、图书馆、博物馆等场馆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。

154.稳妥实施委托用地审批权改革试点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。

155.实施文化惠民工程，开展“文化进万家”活动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文联、各镇街。

156.健全文艺项目扶持、文艺创作激励机制，打造“海棠里”文创基地，推出更多文艺精品和文艺名家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文联、区新城建管委。

157.实施村（社区）书架工程，构建“书香永川”全民阅读服务体系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。

158.优化公共体育设施供给，建成体育中心真冰场，推进石梁湖体育公园建设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。

159.办好永川马拉松、永川国际女足锦标赛、“中国杯”茶山竹海定向越野赛等赛事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。

160.积极创建全国围棋之乡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文化旅游委。

161.重点实施15件民生实事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相关部门。

（七）加强生态环保，在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上探索新路子

162.深入落实河长制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水利局。

163.扎实开展水污染源头、城市生活污水溢流、工业园区雨污分流等专项整治，深化“厂网一体化”改革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城市管理局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164.高质量完成临江河幸福河项目建设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水利局。

165.确保临江河、小安溪、九龙河断面水质稳定达到Ⅲ类，大陆溪湾凼国考断面水质稳定达到Ⅳ类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局。

166.实施交通、扬尘、工业、生活污染控制行动，有效推动秸秆利用处置，扎实做好冬春季颗粒物、夏秋季臭氧污染防控攻坚工作，力争空气质量优良天数达324天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。

167.加强土壤污染调查、管控、治理和修复，排查整治耕地周边重金属行业企业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局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。

168.加强农村面源污染治理，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0%以上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；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局、各镇街。

169.严格管控交通、生活噪声污染。

牵头领导：陈 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公安局；配合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局、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城市管理局。

170.积极创建“安静居住小区”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公安局、区城市管理局。

171.严格落实生态保护红线、自然保护地管控要求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生态环境局。

172.完成生态红线和自然保护地优化调整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。

173.压实护渔网格责任，严格落实长江“十年禁渔”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。

174.持续推进历史遗留和关闭矿山生态修复，保障矿山生态环境安全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。

175.严格落实林长制，加强森林资源管护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林业局。

176.深入实施楠木行动，科学开展国土绿化行动，实施营造林1万亩以上，加快建设国家储备林30万亩。

牵头领导：李世红。

责任单位：区林业局。

177.推动产业结构、能源结构、交通运输结构、用地结构调整优化，严把高耗能高排放项目准入关，建设市级绿色工厂5家、绿色园区1家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交通局、区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178.推进重点领域清洁低碳转型，鼓励渝琥玻璃等企业开展节能降碳技术改造，建成投用永川燃机热电联产项目，积极推进整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经济信息委、区生态环境局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各产业促进中心。

179.实施全面节约战略，推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，发展绿色建筑，倡导绿色出行，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生活方式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发展改革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、区机关事务管理中心、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交通局等。

（八）统筹发展和安全，在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上彰显新担当

180.落实新阶段疫情防控举措，稳妥有序实施“乙类乙管”，加强医疗救治资源准备，完善分级诊疗方案，抓好重点人群和农村地区防控，着力保健康、防重症。

牵头领导：任伯平。

责任单位：区卫生健康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农业农村委、区民政局、区经济信息委、区疾控中心、各镇街等。

181.扎实做好保交楼、保民生、保稳定各项工作，确保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。

牵头领导：宋朝均。

责任单位：区住房城乡建委；配合单位：区委政法委、区发展改革委、区信访办、区金融办、永川银保监分局等。

182.健全金融风险监测、预警、处置、问责机制，切实维护金融稳定。

牵头领导：徐秀霞。

责任单位：区金融办；配合单位：区委政法委、区信访办、区公安局、人行永川中心支行、永川银保监分局等。

183.严格规范举债融资行为，着力遏制增量、化解存量，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国资管理中心、区金融办、永川高新区管委会、区新城建管委。

184.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，狠抓建设施工、道路交通、燃气安全、城市消防、自建房、食品药品等重点领域监管，强化隐患排查整治，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应急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市场监管局、区住房城乡建委、区交通局、区经济信息委、区消防救援支队、区农业农村委、各镇街等。

185.健全完善“专常群”兼备应急救援体系，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，加快建设区域性应急救援中心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应急局。

186.深化领导干部“定期接访”“灵活下访”“包案化解”机制，强化“治重化积”专项工作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、利益协调、权益保障通道。

牵头领导：陈 波。

责任单位：区信访办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187.深化“枫桥经验”重庆实践永川行动，发挥社会矛盾纠纷联合调处中心、社会治理云网工程智能应用平台、乡贤评理堂等作用，注重“五治”融合，积极探索社会治理中心标准化建设，创新应急状态下社区治理新路径，不断提高市域社会治理能力。

牵头领导：王建华。

责任单位：区委政法委；配合单位：区民政局、区大数据发展局、区公安局、区信访办、区司法局、各镇街。

188.持续开展扫黑除恶。

牵头领导：陈 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公安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委政法委。

189.严厉打击电信网络诈骗、诈骗老年人、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活动，确保社会大局安全稳定。

牵头领导：陈 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公安局。

三、政府自身建设

（一）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

190.深刻领悟“两个确立”的决定性意义，坚决做到“两个维护”，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，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。

牵头领导：区政府全体领导。

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191.牢牢把握政治方向，站稳政治立场，争取政治主动，防范政治风险，不断增强政治判断力、政治领悟力、政治执行力，确保“总书记有号令、党中央有部署，市委有要求，永川见行动”。

牵头领导：区政府全体领导。

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（二）把法治思想贯穿始终

192.深入贯彻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及重庆市实施方案，转变政府职能，推进政务公开，持续巩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区成果。

牵头领导：陈 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办公室、区行政服务中心、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193.认真做好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统计局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194.全面落实“八五”普法规划。

牵头领导：陈 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。

195.健全行政裁量基准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加强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和能力建设。

牵头领导：陈 波。

责任单位：区司法局；配合单位：区城市管理局、区生态环境局、区市场监管局等。

196.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和政协监督，主动接受监察监督、司法监督、群众监督、舆论监督，加强审计监督、统计监督，让权力在“聚光灯”下运行。

牵头领导：区政府全体领导。

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（三）把唯实争先进行到底

197.改进工作方法，深入调查研究，突出问题导向，建立争先创优赛马比拼、服务企业服务群众服务基层、领导班子运行评估和群众口碑评价等制度，健全“谋划—决策—执行—反馈”闭环落实机制，完善“项目化实施+专班化推进”运作方式，牢牢抓住发展主动权。

牵头领导：区政府全体领导。

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198.深入推进“百炼成钢”行动，加强思想淬炼、理论训练、政治历练、实践锻炼，不断提高干部面向现代化、适应现代化、引领现代化的新能力。

牵头领导：区政府全体领导。

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（四）把廉政防线筑牢筑实

199.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，开展“四风”突出问题专项整治，全力整治影响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、加重基层负担的形式主义、官僚主义。

牵头领导：区政府全体领导。

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200.以自我革命精神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一体推进不敢腐、不能腐、不想腐，大力整治权力集中、资金密集、资源富集领域腐败，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“蝇贪”，打好反腐败斗争攻坚战持久战。

牵头领导：区政府全体领导。

责任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

201.持续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，大力压减非急需、非刚性支出，努力以政府“紧日子”换取市场主体“稳日子”、人民群众“好日子”。

牵头领导：邓 文。

责任单位：区财政局；配合单位：区政府各部门、各镇街。